

# 中华人民共和国

##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

乡字第 620721202500007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建设单位（个人）	马蹄藏族乡人民政府
建设项目名称	马蹄藏族乡大泉沟西七村地质灾害避险搬迁集中安置点建设项目
建设位置	肃南县马蹄乡石峰村
建设规模	新建安置区1处，规划安置房132栋，建筑面积7891.76平方米，并配套土建工程、水暖电安装工程及室外硬化、绿化等配套设施。
附图及附件名称	设计方案核定通知书：肃自然资方核[2025]09号

###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在国有及集体土地上有关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
- 二、依法应当取得本证，但未取得本证或违反本证规定的，均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提交查验。
- 五、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证机关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日期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八日

